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五十五輯
沈雲龍主編

治匪紀略
任傳藻輯

文海出版社
印行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九月初版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

第五十五輯

精裝：十二冊
定價：新台幣



版權所有

主編者：沈

雲

龍

發行人：李

振

華

臺北縣永和鎮中興街99巷8號

出版者：文海出版社

郵政劃撥戶第二七八四號
電話：九二一—二六五九號

印刷者：美明美術印刷廠

臺北市康定路二〇二號

經銷者：全省各大書局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業字第〇八〇〇號

北 209 17

兩宮中春重刊

治匪紀畧

趙元禮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氏	豊
再	城
刊	任

直隸省長公署指令第七一二四號

令廣平縣知事任傳藻

呈送治匪紀略請示遵由

據呈送治匪紀畧歷述到任後懲治盜匪情形標本兼施匪徒絕跡具見實心任事勇于衛民殊堪嘉尚仰仍督飭警隊民團隨時嚴密防緝以靖地面切切書存此令

序

牧令爲親民之官所繫至重蓋一邑之政刑教化莫不仰以措施措施而善則一邑蒙其麻不善則一邑受其弊故非抱有絕大經濟盡心力而爲之者卽不足以言寄百里之命勝任而愉快若我任瑾存觀察昔牧廣平豈非所謂能勝任愉快者耶其政刑教化一切措施胥本其絕大經濟盡心力爲之各得其宜民之蒙麻者固已有口皆碑昭昭然在人耳目矣而於治匪尤著其能緣廣平地鄰魯豫匪時出沒壬戌夏五先生往牧斯土適丁匪氛最熾之際先生以爲除匪所以安民匪不除則民不能安而一切善政無由措施故下車伊始卽籌除匪之策標本兼治不一年而四境安甯萬民歌頌愛如佛子敬如神君焉先生乃就其經歷所得筆之於書名曰治匪紀略丙寅季春將再梓之屬序於

偉見其語皆平實洞中肯綮不爲浮泛之說矜誇之辭蓋金鍼度人本諸經驗

非如學者之尙其空談不揣實用也是書既出他日之爲牧令者若得而讀之
于治匪之方其亦思過半矣

丙寅季春永年李士偉序

序

余讀 邑侯任公瑾存治匪紀略一書而歎其爲吾民謀者之慎且切也良醫之治病也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非輕本而重標也急病之來剽悍迅疾頃刻可以促人之命一不早圖變症叢出迨至病不可辭雖有和緩亦當束手若夫緩病之源或因血虧或緣氣損或由於陰陽之偏或成於五氣之勝其來也漸其發也遲苟善調攝勿藥有喜諺所以有不治得中醫之說也治病然治國亦何獨不然今之匪患病之急者也民困病之緩者也當壬戌春夏間乃吾邑匪患正劇之時焚燒擄掠幾無虛日 公下車伊始卽慨然以剿除爲己任於是整頓巡警釐定民團擴充警備隊創辦保衛團督隊親剿搗擊匪巢者五追擊逸匪者四忘鎗林彈雨之險奔馳飢渴之勞士卒感奮莫不爭先恐後思立奇勳不數月而匪患清洵可謂對症用藥者矣然暫愈者或恐再發 公之意

猶未已也於是金丹禁而絕釀匪之源清鄉行而除藏匪之藪且欲游民之潛化也而教養院設焉欲良民之自新也而戒毒丸所立焉囚犯工場成焉凡此四者爲治匪善後要策缺一不可譬如人病新愈若不調其臟腑和其氣血節其飲食忍其嗜慾則猝然而變必甚於前內經云多食則復肉食則遺此之謂也 公可謂知病之本源而悉其先後之輕重者矣至其清理積贖細訊匪案剿匪不分疆界治匪注重嚴防又如善治病者之或宜審慎或宜放膽或宜猛攻或宜峻補神而明之觸類而長之無所措而不得其當吾民何幸而遇此國手哉夫廣邑蕞爾彈丸牛刀之試固未足竟我 公之量而 公之治術要可藉此見端矣故樂而爲之叙

癸亥十二月廣平自治預備會會長前清舉人治愚弟楊陰溍謹序

序

治匪紀略一編邑侯任公自道所經者也統讀是編而有感焉任公來牧廣平廣平之利也何利乎廣平去廣平之害也廣平之害去廣平之利大矣廣平小縣也而民又甚貧太平之世尙可安居樂業自入民國而土匪之害不可勝言矣晝則報告之案時屬於目夜則槍彈之聲不絕於耳是豈廣平之多盜哉非也廣平西南兩面與豫省之臨漳縣爲鄰而魯省之館陶臨清諸縣又介居其東北此二省者夙稱杆賊之藪則土匪之長養食息於其中由來久矣一旦害及廣平此餘波耳此卽廣平人民日夜惶恐而無可如何者也迺者壬戌夏五月侯任公來牧斯土所謂如天之福焉痛勦匪巢嚴審賊供已被捕獲者去其害矣整頓巡警局創辦保衛團擴充警備隊卽土匪之漏網者聞之心驚膽寒遠而避之不暇尙何敢再有搶奪之害乎然又恐根株未絕萌孽復生害及異

日其如之何於是實行清鄉之法焉籌設教養之院焉戒毒丸所囚犯工場次第舉舉人非木石各有天良糊口有術何苦而爲土匪乎醫家謂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任公治土匪乃兩得之較之龔遂之治勃海虞詔之治朝歌有過之無不及焉後人有來治斯土者當不能外任公所爲而別爲民謀樂利也由是民之士於校農於野工於肆商於市者咸相謂曰吾民何修而得此任公乎任公不言利真能以美利利廣平矣但民之利其利未必能遺其利彼則食其利而不敢忘其利焉爰握筆而爲之序

廣平縣立高等小學校漢文教員前清拔貢治晚張 鈺謹序

序

子產曰惟有德者能以寬服民其次莫如猛是言也雖不專爲治匪言之而治匪爲尤要蓋猛者仁心之所發亦非猛無以濟其仁孔子所謂仁者必有勇此物此志也廣邑地鄰魯豫賊匪本易出沒自金丹流毒而失業者多自逃軍四散而槍械亦多勾通串引蟻聚蠱屯劫奪擄掠幾無寧日哀我黎庶呼天籲地真有目不忍見耳不忍聞之慘守茲土者每束手而無可如何也迺者壬戌夏五邑侯任公奉命蒞廣睹此情形勃然奮起深知夫盜賊之淵源拔本塞源胸有成竹又以燃眉之急迫不及待不得不先標而後本由是搗其巢穴殲其羽翼凡捕獲者依法懲辦決不姑息未及二載而槍決者數十人是以一歲之中四野清明外匪不敢犯境匪人之雷霆正小民之雨露也然但救目前而不爲善後之謀勢又可暫而不可久且彼之聚衆劫掠慘無人道者徒以吸食金丹

迫而爲此是金丹者賊匪之由來孟子曰故爲淵毆魚者獺也爲叢毆爵者鷓也今可得而續之曰爲民國毆盜賊者金丹與嗎啡也是故金丹之源不塞則賊匪之流不止卽令極力勦辦而嚴刑峻法於照彰之地潛滋暗長於冥漠之中譬之一池有一出水管又有一進水管兩管齊流則池中之水無時涸斷也邑侯惟見及此遂又爲治本之策如寔行清鄉籌辦教養院設戒毒丸所組織囚犯工場自癸亥年起未及數月而釐然舉舉嗚呼邑侯之勞小民之福唐玄宗所謂吾貌雖瘦而天下必肥者此也迄今成績卓著邑侯本其前後所布置者彙萃成書題其首曰治匪紀略以示航航喜邑侯之成功而並喜吾民之幸福且喜夫後之蒞斯土者有所倣效不至傾衽席之民而塗炭之斯非特廣邑一時之樂利亦後世之樂利也爰贅數語以志欣慕之情云爾

廣平縣立高等小學校校長前清拔貢治晚李慈航謹序

自序

嗚呼天下事誤於因循者半誤於姑息者亦半蓋因循則事不舉姑息則事雖舉而猶遲疑不決未能收效等於不舉無古今無中外凡事胥同此理審異證於治匪一事而斯言益信何則人之生也其性本善而卒有入流盜匪者原以教養失道遂致謀生乏術浸淫日久變成匪徒或劫人財或奪人食愈聚愈衆不可收拾在上者因循怠忽既不能籌謀安插於先及至養成匪衆又多爲考成所系諱盜不言遑論剿滅哉余來牧廣平時正值盜匪猖獗之際擄人勒贖幾無虛夕人民呼籲心實難安遂規定標本分治各辦法先之以痛剿嚴辦決不稍事姑容迨經數月內匪肅清然後以治本各法毅然次第舉行悉矯因循之弊一面仍責成警團嚴事巡防迄今已將閱年四境安謐不但幸無盜案並偷竊之案且月不一見余亦非敢自詡爲功然卽此愈可證明因循姑息實足

於誤事因次序經歷所得都爲一卷置諸案頭以備省覽友人見者或有笑余爲沾沾自喜雖然余曷敢辭焉誠以廣境他年無匪患則已脫匪患復萌官斯土者知匪之由來勿事因循亟謀所以消弭之而匪勢已成者不或稍予姑息搗巢掃穴撲滅其類庶幾良善人民可以安居樂業長保安平則斯篇之存又似不可少也

癸亥嘉平月豐城任傳藻謹存識于廣平官廨

治匪紀略

目次

第一節 概略

第二節 治標之法

第一類 整頓巡警

第二類 創辦保衛團

第三類 擴充警備隊

第四類 釐定民團

第五類 痛勦匪窩嚴辦土匪

第六類 嚴辦製販金丹者

第三節 治本之策

第一類 實行清鄉

第二類 籌設教養院

第三類 設戒毒丸所

第四類 組織囚犯工場

第四節 管見彙紀

一 清理積案

二 辦匪宜嚴

三 訊問匪案宜加細心

四 勦匪宜不分疆界

五 治匪注重嚴防

治匪紀略

豐城任傳藻謹存

第一節 概略

冀南向稱多匪之區。迄民國以來。而匪勢更熾。昔祇劫奪財物。今且擄人勒贖。幾於無地無之。無日無之。而吾民稍有資財者。藏身無所。避地無由。噫。苦矣。癸厥原由。一因金丹毒丸暢行。凡人民吸食金丹者。卽怠懶做事。良田十頃。二三年之久。卽化爲烏有。而其人無以謀生。不能不流而爲匪者。勢也。一因民國遊勇太多。若輩多挾有槍械。匪人勾串。卽入匪黨。愈聚愈多。而匪焰遂炙手可熱。不可抵禦矣。廣平縣位直省東南。界鄰魯豫。盜匪尤易出沒。擄劫之案。層出不窮。甚苦治理。壬戌夏五。余奉命收廣。正值青紗幃起。盜匪猖獗之時。斗大破城。人民惶恐。視事後。廣諮博詢。深知匪源矣。其時縣無防軍。雖面積不大。而處

此毘連鄰省。盜匪叢積之區。不有以治之。何以安民生。而盡厥職。遂先從治標着手。俟標病已治。徐圖治本。迄今一年有餘。內匪肅清。現已十月有餘。未出劫案。因將經辦各事。循序而節叙之。

第二節 治標之法

查廣邑土匪充斥。人民顛苦無告久矣。余治廣政策。首先注重治匪。願治匪豈易言哉。萑苻滿地。剿撫兩難。又况廣本小邑。論兵力巡警不及百名。剿則此竄彼擾。甚有頑抗不退者。以言治匪。憂憂其難。余既擬定治標爲第一着。遂通盤計畫。分別整飭兵力。清除匪蹤。次第進行約爲四類。節叙於後。

第一類 整頓巡警

廣邑地貧且小。原設巡警不及百名。且警餉不多。槍械不良。布置又不適當。余先從整頓巡警入手。整頓辦法約分五種。

一擴充警額

查廣平巡警原額九十名。不敷分布。現增至馬巡十四名。步巡一百三十三名。且添設警察所副巡官一員。馬隊副巡官一員。按上年原添臨時警三十名。今改爲實額。加餉給槍。

二加增警餉

查廣平巡警原餉。每名每月僅京錢八吊文。多者亦僅九吊文。卽警所長僅七十吊文。巡官僅三十吊文。現時百物昂貴。糊口尙且不能。何況顧家。余按照警欸狀況。斟酌增加。現時所長月薪爲九十吊。中區巡官五十五吊。南北兩區每區五十吊。東西兩區每區四十五吊文。各因事務繁簡。而定月薪。馬隊副巡官三十三吊五百文。警察所副巡官二十二吊五百文。馬巡每名二十四吊。步巡每名十二吊五百文。照此官警均足養廉。所以

每遇匪警爭先用命。而平時對於防緝職務亦極盡心。較諸從前大有天淵。

三甄陶警官警士

查廣邑原有巡官。不盡厥職者有之。年老不能任事者亦有之。余視事後。細加考察。嚴行甄別。如東區巡官韓允脩。賄縱煙犯。供證確鑿。業已電請省長核准。判處三等徒刑。執行在案。一時風聲所播。各區均知振作。從此無貪枉情形。南區巡官秦作肅。本一書生出身。由警務畢業。任差有年。惟其人現時年齡已將六旬。精神漸衰。任匪區警務。恐力有未逮。因人尙穩練。當即調任他差。而以該區巡長拔升副巡官張書堂繼之。至於原有巡警。雖查尙無通匪情事。而昔因餉小委靡不振態況亦足偵事。遂督同警察所長嚴加甄陶。良者獎之。或提升之。其不肖者立時開除。或犯有罪名。

者。亦卽依法辦罪。如
西區巡長周智林。於
甚多。另募退伍兵十
區韓村分駐所巡長
矣。南區北羅營分駐
嗣繼任該區巡官翁
實。升爲該所副巡官
巡官。嗣因西區巡官
查有馬隊副巡長吳
巡長耿辰。屢獲要匪
省長暨

鎮守使核獎外。查該巡長頗堪任事。請以副巡官記名。東區巡長任東海。越境赴趙縣破獲犯案累累橫行直魯一帶匪首左黑一名。訊明依法懲辦。除呈請

省長獎洋外。查該巡長勤勇可嘉。亦請以副巡官記名。以資鼓勵。現時廣邑官警見予考察認真。賞罰分明。均知振刷勤懇職務。

四審定巡警駐地

查廣邑原定巡警駐地。多不適當。如東區轄境三十餘里。其警區不設於適中且逼臨魯省館陶之蔣莊。而設於近城之韓村。經予將東區警署遷於蔣莊。因其地勢重要。便於控制。而於韓村仍設分駐所一處。南區北羅營爲吾廣極南邊境。距河南臨漳不過二十餘里。臨爲匪窟。吾廣從前盜案。多自南區發生。該村無巡警鎮壓。非治匪之道也。因在該村添設分駐

所。卽以拔升副巡官張書堂領隊駐防焉。南區勝營。地當孔道。又爲重鎮。區警署不設於勝營。而設於偏北之北溫。似非適當。卽將南區警署遷駐勝營。而北溫仍設分駐所一處。按勝營附近村莊。以前時有劫案發生。近自吾南區警署遷駐後。巡警時赴各村巡邏。匪漸斂迹。地方愈加安謐。現已閱年之久。幸無盜案。西關住戶甚多。在廣邑爲繁盛區域。且高小學校在焉。從前破城壞垣之時。西關有警。城內尙易聞消息。自予上年修繕城防後。西關卽宜注意。因將馬巡全隊遷駐西關。設騎巡隊一處。卽以馬隊副巡官統率之。以便晝夕下道巡邏。吾廣巡警駐防區域。經予審定更派後。旣於防守便利。而人民亦稱頌不置云。

五添製槍械

查廣邑巡警。原有槍枝。多係老毛瑟。或天門蓋。而快槍甚少。夫巡警原賴

槍械利器。方可保衛人民。槍既不利。無怪乎盜匪充斥。毫無顧忌。但吾廣貧瘠異常。購槍何從籌款。不購則巡警幾同虛設。余頗苦於籌畫。不得已因勉挪警款。先請領漢陽工廠快槍十枝。其餘不敷之槍。儘舊有槍枝。嚴行挑選。可用者存之。不能用者另向民間借用自衛槍枝。現時雖不敢云警有利器。可以無事。然較諸從前。已足壯膽多多矣。

按廣邑卽爲多匪之區。自應賴巡警防衛。若巡警人類不齊。或餉小。而兼營他業。不能專心職務。又或有人無械。其不足恃一也。是以自余整頓警務後。吾廣巡警下道巡邏無虛時日。而一年來。地面賴以粗安。巡警之力多焉。

第二類 創辦保衛團

吾廣巡警。雖經整頓。然轄境一百四十餘村。不敷分布。又無國家駐防軍隊。

欲保地方治安。似應另籌妥法。十一年九月間。適我
省長暨

鎮守使先後有飭辦保衛團之命。遂遵照召集全縣紳民。會議籌款辦法。吾
廣人民苦匪患久矣。雖自余到任後。勦緝嚴勤。匪案漸少。然驚弓之鳥。談虎
色變。一聞保衛團之議。均爭獻籌款之策。當經衆決議。仍照警款例。按畝加
捐。隨糧帶征。每畝每年征經常費京錢一百文。原定八十文。後增二十文。而
是年開辦購領槍枝。以及各種傢俱。需款孔多。又議定是年每畝征收開辦
費京錢八十文。籌款既定。遂擬定章程。照巡警例。畫分五區。設團總一員。
攬團局事務。仍受縣知事節制。駐城內。各區設隊長一員。專領隊兵。防勦盜
匪。惟東區轄境較廣。公議添設分隊一處。其隊兵額設一百二十名。每區二
十名。分隊則領十名。以該區有兩隊。又有本區民有自衛快槍數十枝。呼應

既便。兵少亦無防碍。其餘十名則歸團總直轄。以便巡視。各區。或查哨之用。團丁餉額。比照巡警定之。章程既定。呈請

省長核准。遂請領槍枝。舉定職員。分別籌辦。於本年二月一日開辦。其章程附左。

保衛團章程

第一條 本團章程根據奉發條例參酌本縣情形擬定之。

第二條 本團得聯絡警察。互為聲援。務以掃除盜匪。肅清地面為目的。

第三條 本團在城設立團防局一處。全縣劃分五區。每區設立一隊。即以中區為第一隊。東區為第二隊。西區為第三隊。南區為第四隊。北區為第五隊。其駐紮地點另定之。

第四條 本團以縣知事為監督。選資望最深實係全縣所崇拜之公正

士紳爲團總。素有軍事經驗堪任教練者爲隊長。均由監督委任之。並於額外另選候補團總隊長各一人。遇有事故。以資遞補。至於團丁。以招募本縣退伍軍人爲原則。另選各村壯丁爲例外。

第五條

本團防局設稽查二員。書記一名。團丁二十名。每隊亦各設團丁二十名。均照巡警。分爲三等。惟東區面積遼闊。且界聯東魯。地方險要。二十名團丁。不敷分配。該區人民。此次擔負經費。亦較他區爲多。應由團防局內調撥團丁十名。作爲分隊。扼要駐紮。另舉分隊長。以資統率。仍歸團防局直接節制。

第六條

本團團防局及五隊各設團目一名。號目一名。馬隊二名。卽在團丁一百二十名內選。充此外另設夫役十二名。每處二名。均

須覓有舖保。方准充膺。

第七條

本團以外。得組織預備保衛團。即以舊有民團改組。凡屬於中區者。即定名曰廣平縣第一預備保衛團。餘類推。遇有匪警。即應幫同防禦。以資補助。

第八條

前項預備團改組後。均應報明監督備案。聽候指揮調遣。

監督對於本團。有任免職員。調遣各隊。整理一切之權。其各職員權限。另定如左。

- 一團總對於本團有稟承監督指揮調遣以及整理一切之權。
- 一隊長對於所部有指揮整理一切之權。
- 一稽查對於本團員丁有稟承監督或商同團總隨時考察是否盡職有無過犯之權。

前條第二欸之規定分隊長亦得適用之。

第九條

本團遵章以防禦鞫緝盜匪爲唯一之天職。此外關於行政司法以及違警事項。不得越權干預。但奉有監督明令委辦事件。不在此限。

第十條

本團各隊防禦區域內。如遇有盜案發生。應由該管隊長或分隊長負緝捕全責。

第十一條

本團剿匪不分畛域。如第一隊遇有匪警時。應通知第二隊或第三隊。協力兜捕。除匪徒拒捕得行使正當防衛權外。凡現行捕獲之匪。應送監督訊辦。竊盜亦然。不得私自訊問了結。

第十二條

本團團丁責成各隊長或分隊長按日認真教練。局內團丁